

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年6月6日，建设单位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根据《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组织召开了项目竣工环保设施现场验收会。

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湖南中青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长沙市久森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并邀请3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经认真查阅相关资料、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位于浏阳市省级农业科技园(两型产业园)。公司收购了湖南惠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位于浏阳市省级农业科技园(食品南路西侧的空置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本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4个厂房及配套生产线)、储运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

本项目年产专用水性涂料944吨，军用伪装网12万张。调配好的水性涂料全部用于自身军用伪装网的生产，不对外销售。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总用地面积约38380.85m²，建筑面积约31898.40m²。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2月，建设单位委托湖南融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12月29日以“(长环评(浏阳)【2023】238号)”下达该项目的批复。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30121MA4QJNDU2D001X)，有效期至2029年4月17日。

目前，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建设、运营期间无环境污染事件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为55万元，占总投资的2.75%。

陈桂华 陈桂华 陈桂华
陈桂华 陈桂华 陈桂华

4、验收范围

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性质、生产工艺、环保措施与环评一致；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环评阶段：项目水性涂料研制生产投料、混合废气（水性涂料调配车间）经集气罩收集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粉末状原料投料过程投料口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并入排气筒排放；

实际建设情况：水性涂料研制生产投料、混合废气收集由环评阶段集气罩改为全封闭；有机废气进活性炭之前增加过滤棉过滤措施，投料粉尘主要通过自然沉降至车间地面和通过过滤棉过滤处理，故水性涂料调配车间未安装布袋除尘器，另外，除尘措施改变增加废过滤棉（危废）产生；

2、在水性涂料研制生产车间增加小型试喷水帘柜用来测试涂料性能，间断运行，每个月大约测试 15 天、每天平均试喷 30 次左右，每次试喷涂料约 50 克；废气经水帘处理后进入水性涂料研制生产废气处理系统；水帘柜水循环利用、定期更换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3、原辅料仓库和成品仓库位置和面积有所调整；

4、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由 8 米增高至 15 米；

上述变动没有增加污染物排放，根据相关规定，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运营期环保措施：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 1。

表 1 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单位（万元）

污染类型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实际环保措施	实际投资
废气	水性涂料车间废气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 米排气筒	厂房密闭，管道收集至“过滤棉+多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10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15 米排气筒		
	涂刮车间废气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 米排气筒	集气罩+过滤棉+多级活性炭吸附+15 米排气筒	15
	蒸汽发生器燃	低氮蒸汽发生器+不低于 8	低氮工业蒸汽发生器	5

易如 陈德平 韩杨 张军

	天然气废气	米排气筒排放	+15m 排气筒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油烟净化器	2
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原有）	隔油池+化粪池（原有）	1
	生产废水	自建污水站：气浮+砂滤碳滤+中水回用池，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自建污水站：气浮+砂滤碳滤+中水回用池，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12
固废	生活垃圾	分类垃圾桶	分类垃圾桶	0.5
	工业固废	固废暂存间 5m ² ，危废暂存间 10m ² 等	一般固废暂存间 5m ² ，危废暂存间 10m ² 等	4.5
噪声	噪声设备	基础减震、隔声	基础减震、隔声	5

环境应急：已编制《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相关要求备案，备案编号：430181-2024-181-L。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废气（包括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达到相应标准要求，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均依法处理/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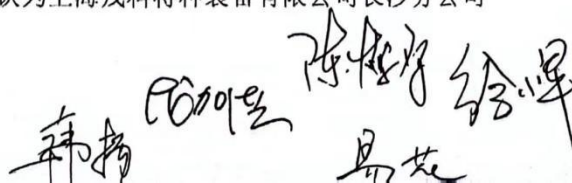
污染物排放总量：环评批复中要求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0.0413 吨/年，氮氧化物：0.1935 吨/年，环评报告中总量控制指标为非甲烷总烃：1.047 吨/年。项目已申购总量控制指标二氧化硫 0.0413 吨/年和氮氧化物 0.1935 吨/年。根据验收单位核算，各污染因子排放量满足环评提出的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调查，该项目配套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到位，项目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验收材料齐全；对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工作组认为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建设项目大气、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经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定期更换有机废气处理活性炭并做好记录，确保处理效果；
- 2、规范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台账记录、外委处置管理。

徐峰

验收组工作组名单：

陈立

韩杨

陈博宇 易友

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2020年 6月 6 日

地点:浏阳市天型工业园上海戎科办公室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组长	韩杨	上海戎科长沙分公司	法人代表	13017286773	220182198712104113	
成员	易花	上海戎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车间负责人		18573167289	430124198703139563	
成员	罗加(会)	长沙市环境学会	高工	13707316851	430102196302100572	专家
成员	徐小军	长沙市环境学会	工程师	13879945874	3250019700210536	专家
成员	陈维辉	湖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5607312801	430622197111011734	专家
成员						
成员						